

东 华 大 学

东华学〔2017〕40号

东华大学关于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实施意见

各学院、部、处、室，直属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及《上海市文教结合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等文件精神，把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增强大学生文化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现就全校学生中进一步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是筑牢中国梦，增强青年学生民族文化自信的重要内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国人民世代积淀传承下来的精华，是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智慧的基本元素和珍贵结晶，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智慧宝库。青年学生

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者和传播者。在广大青年学生中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真实生动的教育素材转化为内容丰富的教学载体，将有助于从根本上唤醒大学生的文化自觉，涵养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强，推动大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知认同，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在生命力，激励广大青年学生自觉担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使命。

2、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基础。青年学生正处于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的形成期。当前，世界范围内各种思想文化的交流交融交锋更加频繁，社会思想观念日益活跃。社会上一些不良思想倾向和道德行为，对青年学生健康成长有着不容忽视的影响。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对于引导青年学生增强民族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之内化心智、外化言行，激励成才意识具有重要作用。

二、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3、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指导思想。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弘扬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为主

线，以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体系、内容体系、实践体系的整体规划和实施为重点，以推动形成第一、第二、第三课堂的教育联动机制为基本方法，使传统文化内化心智、外化言行，增强青年学生的民族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激励成才意识。

4、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基本原则。坚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结合，深入挖掘和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当代大学生德育教育中的时代价值；坚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时代精神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相结合，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坚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学习借鉴世界各国优秀文化成果相结合，高度重视培育学生的民族自信心、自豪感，注重引导学生树立世界眼光，博采众长；坚持课堂教育与实践教育相结合，既要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又要注重发挥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的重要作用，让学生在实践体验中加深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知和理解。

三、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的目标与举措

5、加强系统规划和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体系。当前，我校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方面已经建立起第一课堂、第二课堂、第三课堂的构架体系。要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内容体系、工作体系、实践体系的系统规划和顶层设计，成立由分管校领导负责的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小组，全面推进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形成党委宣传部、学生处、教务处、团委、图书馆、档案馆、各

二级学院职责明晰、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充分发挥第一课堂主渠道作用，加强第一课堂教育教学内容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深度结合；深化第二课堂课外教育建设、充实第三课堂网络教育内涵，系统推进第二课堂与第三课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内容上的横向贯通，推动“三个课堂”教育资源整合、打造“三个课堂”的教育联动机制。

6、加强课程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课堂在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中的主阵地作用。课堂是加强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主阵地。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主要任务，启动本科学生教育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课程标准修订和课程开发的试点探索工作，在本科生的的人文素养课程体系中增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比重。对目前学校已开设的 30 余门传统文化教育课程加强指导，增强支持力度，力争打造一批教育核心课程和示范课程，列入本科学生的必修课程。同时，鼓励有学科背景、授课条件的教师积极开设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的教育课程，扩大课程内容覆盖面、丰富课程类型，以满足学生多样化的需求。同时，深入挖掘专业课程的传统文化内涵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结合学校学科优势和专业特点，开设一批与学科建设及人才培养方向、专业教育需求相吻合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课程。

7、加强主题教育，以项目化的方式凝练、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入挖掘并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主题教育，引导学生党团组织、班级、学生社团组织开展名篇名作诵读赏析、经典阅读与研讨活动，引导学生阅读经典、走进经典，通过专题培训、系列讲座、主题沙

龙、征文比赛等，加深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的理解。注重以项目化的方式凝练、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发挥学校德育创新项目、辅导员培育项目的优势，形成传统文化实践专项，打造一批包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易班博雅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易班名师工作室、中华经典书库、图书馆传统文化长廊、优秀传统文化校园宣传栏等在内的育人品牌项目。发挥校园新媒体的宣传辐射作用，运用微电影、微视频、微信、易班网络新媒体等方式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项目线上的教育和宣传，进一步提升项目的影响力和覆盖面，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增强大学生文化自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的重要作用。

8、深化实践育人，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体验式教育。

依托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大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体验式教育。引导各二级学院结合自身学科优势，加强挖掘、探索与专业背景相关的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开展大学生优秀传统文化认知体验及传承教育。积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依托校团委“周周讲”等校园讲坛，邀请优秀传统文化名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主题讲座。充分利用学生艺术团、表演类、艺术类学生力量，通过举办诗歌、音乐、舞蹈、舞台剧等创作活动，培养学生的文化创新意识，提高校园文化活动的知识含量和文化内涵。

9、培育文化环境，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宣传阵地。

环境教育对大学生的成长成才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且贯穿于学生整个学程的始终。要把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融入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突出优秀传统文化育人的氛围，进一步美化校园自

然景观，不断优化校园人文景观，深入挖掘传统文化内涵、充分发挥校史文化的育人功能。深化对增加图书馆优秀传统文化图书资源馆藏数量，增设传统文化电子图书阅览专区，定期开展“阅读经典”读书沙龙等。开辟书法、绘画、剪纸等传统文化展示、体验实体空间，组织开展传习优秀传统文化的体验式学习活动。利用易班、微信、微博等网络平台开设传统文化专栏，结合传统节日、重要时间节点等推送优质图文、微视频等；进一步优化内容，在提升现有的传统文化网络空间的影响力的同时，开设一批传统文化微课堂、建立一批传统文化网络空间、遴选和培养一批传统文化网络达人，在线上空间拓展优秀传统文化的弘扬和传播。

四、推进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条件保障

10、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根据课程体系构建的需要，适当增加、补充第一课堂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师资力量，打造一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教师骨干队伍，适应时代要求，使用学生喜闻乐见的语言，采用学生乐于接受的创新形式，充分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宝贵资源，不断深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涵。加强培训，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现有专业教师、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有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专题培训，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纳入新进教师、辅导员岗前培训课程体系，不断提高教师的人文素养，提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意识与能力。在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研修、辅导员骨干培训、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培训中加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容比重，进一步增强教师的传统文化素养，给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氛围。

11、提升理论研究水平。根据需要适时成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教研中心，聚集相关教师力量、形成团队，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教学与研究。在东华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思政序列)研究课题指南中突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内容，鼓励专业教师、辅导员、学生工作管理人员深入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紧密结合提供理论基础和研究支撑。深入挖掘纺织服饰博物馆、校史馆、图书馆等方面的资源，加强对校史、院史、纺织及服装学科史和人物史的挖掘、整理和研究，发挥文化育人作用，实现大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从“知”到“行”的转化。

12、强化经费支持力度。确保经费支持是做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的根本保障和基本前提。在现有的工作经费中要充分保证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经费的支持力度，各相关部门要将有关工作的经费列入当年经费预算，保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同时要积极争取教育部、上海市教委等相关部处的经费支持，改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外部条件，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力度。

五、组织实施

13、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校分管领导任组长、由党委宣传部、学生处、教务处、团委、图书馆、档案馆等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领导工作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共同推进该项工作。各二级学院要根据学校统一部署安排，精心组织好各项工作的实施推进，要把工作落到实处。

14、加强宣传引导。要充分运用微博、微信、易班网络平台等新媒体加强宣传发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全面动员、广泛调动广大学生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重要性的认识，激发大学生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15、注重典型培育。注重挖掘培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方面好的做法和典型经验，努力培育一批优秀传统文化品牌项目和品牌活动。充分发挥校园网、易班、微信、微博等新媒体作用，进行实时报道和宣传，进一步发挥带动和辐射作用。

16、加强总结交流。及时总结、宣传交流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方面的先进事迹、典型经验和做法，并及时将相关情况报送学生处。

